

初心跳动在“诗抄”里

王天瑞

《革命烈士诗抄》，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它是普通的32开本，仅有256页，书中集纳了81位革命烈士用鲜血和生命写成的158首诗篇。

每当捧读《革命烈士诗抄》，就能听到和看到，革命烈士的红心向着党、向着人民、向着革命事业激烈地跳动着！

贺锦斋烈士在《浪淘沙》中说：“1928年初，我在湖北蕲池一带游击，闻毛泽东同志已在湘南组织农民起义，朱德同志收集散部由粤回湘，令人喜而不能寐。”他就写了这首词：“花好正含苞，色胜鲜桃，一遇春风即吐娇，飞遍全球结硕果，自信非遥。反动命难逃，挣扎徒劳。革命巨浪比天

高，试看湘南与粤北，滚滚波涛。”

试看周文雍烈士的《绝笔诗》：“头可断，肢可折，革命精神不可灭。壮士头颅为党落，好汉身躯为群裂。”

1928年1月，周文雍和陈铁军假称夫妻关系，一起坚持地下工作。由于叛徒告密，1月27日周文雍和陈铁军同时被捕。刑场上，陈铁军当众宣布和周文雍结婚：“让反动派的枪声，作为我们结婚的礼炮吧！”他们同声高呼：“同志们，永别了！望你们勇敢战斗，未来是我们的！”

在《革命烈士诗抄》里，我们还可以读到夏明翰同志的《就义诗》：“砍头不要紧，只要主义真。杀了夏明翰，还有后来人。”我们还可以读到陈辉烈士的《诗一首》：“英雄非无泪，不洒

敌人前。男儿七尺躯，愿为祖国捐。英雄抛碧血，化为红杜鹃……”

《革命烈士诗抄》中的81位作者——每一位烈士都是壮丽的伟大

的诗篇！革命烈士们都是真正的伟大的诗人！

让我们高举先辈们的旗帜，沿着先辈们前进的方向奋勇前进吧！



◎ 随笔

这里说的是我读闲书的那些琐碎事。

在我的学生时代并没有多少读闲书的记录。有次在数学课上读金庸的《天龙八部》，被老师连人带书驱逐出“境”，我站在教室东边的几棵柏树下，心里还演练着“降龙十八掌”。还有就是在英语课上读琼瑶和三毛的书被罚站，其他就无可记录了。也许是我学生时代过短的缘故吧（初中二年级在逊母口镇二中辍学）。

对我产生影响的书有很多，其中有两本尤其重要。那时我在安阳一处建筑工地干活，因为早长，虽然年龄才十几岁，个子已经一米七八了，俨然是个“大人”了。我从十几岁到如今四十几岁，身高一直是一米七八。工头派活，轻重程度会根据力气大小来安排，力气大小当然根据工头眼中的身高来断定。于是，给我分的活都是壮劳力的活，自然多了些苦累。那时是冬天，每天早上满天星起来，收工还是满天星，我们当时戏称“两头见星星”。身体的疲累还有青春期的苦闷纠缠着我，幸好我遇见了两本

读书那些事

飞鸟

新的《老人与海》和《活着》。

我不吸烟不喝酒不打牌，业余就无法热闹，我并不喜欢热闹。而读书，是一件孤独的事情，与智者对话，与心灵对话，寻找精神世界的共鸣，注定不会是一件热闹的事。一盏孤灯，有书相伴，我不觉得清冷，倒能体味到另一种丰富和繁盛。

我国的四大名著是必须要读的，相比较来说，我喜欢《红楼梦》多一些，像《三国演义》《西游记》故事很好，但老是人物见面，必会弄出来一首近似于顺口溜的报家门，味如嚼蜡，跳过去不读吧，我又有个逐字不放过的毛病。我读书都是一个字一个字地读，要不，就会觉得没尽到某种责任般内心不安。《水浒传》

书。一本是海明威的《老人与海》，另一本是余华的《活着》。这两本书是我在工地外面的地摊上买的，四成新，《活着》的扉页上还有圆珠笔写的薛蕴什么，第三个字已经模糊不清。

这两本书，我趁着工棚里明亮的日光灯，反反复复读了好几遍。每晚睡前读几页，似乎有某种神秘的力量不断注入我体内，这股力量淡化了所有的痛苦。其后的几年工地生活，我陆陆续续增添了一些书，也丢失了一些书，但这两本书一直陪伴着我。读书让我能勇敢、乐观、坚强地面对生活中的风风雨雨。后来，我离开工地去一家工厂上班，把这两本书送给了一个平顶山的瘦男孩。我进工厂的第二天，又去书店买了

里我只喜欢读武松和鲁智深的故事，不知道为什么我不大喜欢宋江。《聊斋志异》我买的是带生僻字注释的，最喜欢里面的人物——婴宁。卡夫卡的小说看不懂，但觉得有趣，残雪的小说也不明白，但觉得新奇。后来又喜欢汪曾祺的文章，他的文章读着有味道。如果你以为读这样的文字不用动脑子，浅读消遣即可，那你就错了，大错特错。这种文字，更要品读，每个字每句话，看上去质朴直白，但你需读进去，才会发现每个字每句话都有意味、都有情趣、都有风韵。

业余时间读读书，是极美好的事情。周末和节假日可以有一大块读书的时间，泡杯茶或冲杯咖啡，静坐开卷，不管是艳阳高照还是凄风苦雨，心轻轻地降落在春暖花开里，不再有半点浮躁和焦虑。我平时工作忙，就选择夜读和晨读，睡前看几页书，洗洗白天尘埃污染的眼睛，晨起读几页书，振奋一下精神，开启新一天的自信。

一本好书就是一位良师益友，生命中多多结交良师益友，总不会错。



◎ 小小说

老李是个头脑灵活又很能干的人，他和妻子在城市最热闹的地方开了个小吃店，每天早出晚归，迎来送往的，小店的生意还算不错，虽然辛苦一些，却也是乐在其中。美中不足的是没有多少时间照顾儿子小李，刚几岁的小李正是天不怕、地不怕、到处搞破坏的年龄，他们总是被他的恶作剧搞得焦头烂额。后来，老李想了个办法，他找来两个纸盒子，其中一个里面装上红豆和绿豆，让小李坐在一张闲置的桌子前把它们分开到两个盒子里，分好几次以后就会给他一些零钱，让他到附近去买水煎包吃。这样，小李总算是一些安静了一些。

二十年后，老李家的小吃店已经发展成了几间房子的大饭店，由于菜品品质优价廉，待客热情周到，他们的饭店人来人往的，每到吃饭时间都要迎送好几茬顾客。而小李也已经大学毕业，长成了一个高大帅气的小伙子，他的就业之路，也成了他们家的主要话题。

这天晚上饭店收工时，老李对小李说，儿子啊，你看咱们饭店的生意还行，你就是出去工作，不也是为了挣钱

老李和小李

王红丽

吗，就在咱们饭店帮帮老爸吧。小李说，我如果就窝在这个小饭店里，那我的大学不是白上了吗，我总要出去看看外面的世界，长点见识吧。老李的声音抬高了些，这个饭店早晚还不是你的，你现在不学着经营起来，将来怎么让人放心交到你手里！小李也急了，我不接，爱交给谁交给谁去，成天就是买菜做饭的，有个什么劲！说完把手里的抹布“啪”一声扔到了餐桌上，甩门而去，留下了愣在那里的老李，气得说不出话来。

后来，小李还是打点行装去了南方，儿大不由爷，拗不过儿子的老李虽然心里不乐意也只得由着他去。遂了心愿得了自由的小李虽然刚去的时候人生地不熟，一切都要从零做起，也吃了不少苦，可因为是自己的选择倒也无怨无悔、乐此不疲。后来，凭着遗传

居，不能照顾孩子，他要正式接手父亲的饭店，让父亲歇息下来、颐养晚年。当他把这个消息告诉老李的时候，老李高兴地流出了眼泪，自己多年的心愿终于实现了。

又过了十多年，老李家的饭店在小李的用心经营下越做越大，已经陆续开了好几家分店。而老李也越老越老，身体大不如以前，后来竟患上了阿尔茨海默病，生活不能够自理，也认不清谁是谁了。母亲已经去世，小李不放心老李一个人在家，于是他每天都把父亲带到饭店，找一张闲置的餐桌，桌上放两个盒子，其中一个里面装上红豆和绿豆，让父亲把它们分开到两个盒子里，分好几次以后就会给父亲一些零钱，让父亲到附近去买水煎包吃。

这一天，老李从外面买了水煎包之后却没有吃，用手拢到一块直接就揣进了衣兜。小李看到后连忙过去从他兜里掏出了油乎乎的水煎包，并问他为什么不吃，老李含混不清地说，儿子在家还没有吃饭呢，我要带回去给他吃。小李听了感到一阵温暖和感动，他望着已经认不出自己的父亲，充满了疼惜和不舍。

于是，小李决定从南方回来。在外面打拼也不容易，还要和妻子两地分

烟火婚姻

陈文

日复一日，今天大致还是昨天的模样，可是一年就这么过去了。惊回首，已是半百。前些年，总还觉得是小伙伴，有使不完的劲，有过余的激情。这二年，常有些莫名的感伤，虽爱热闹，却犹喜一个人静静的时光，看淡了事，想穿了曾经的纠结。仿佛一棵夏末的树，枝叶尚茂，但我分明听见了秋姗姗来临的脚步声。

回到家，只有两人，一个是我，一个是夫人。父母独居，尚能自理，孩子求学，远在千里。与父母常往来，与孩子常联系，与夫人日日相伴，这样很好。与夫人的日子，既不像伙计，常在一个频道，也不像朋友，若远若近。我们的日子是锅碗瓢盆之声、油盐醋酱之味。有烛光里的温馨，也有雷电风暴的争吵；有无言的关怀，也有冷言相讥。这或许就是日子，是两个人的烟火婚姻。所谓的举案齐眉、相敬如宾，多是一个愿望，或是一段时光。

这样的日子很好，平淡也有浪花。昨天的风花雪月，是一段回忆，留在了青春的岁月。半百的夫妻，是两棵盘根错节的树，亲情是相握在地下的根，相互缠绕。而所有裸露的枝，或许是他人眼中靓丽的风景，却也是我们彼此在风中相互碰撞的棱角。日日相见，你我都不是彼此眼中曾经的风景，却必定是我们此生最温暖的依靠。夕阳下，相伴而行，执子之手，佝偻的身影，胜过了所有的山盟海誓，你在，我好，便是此生最好的情。

红薯

王伟

这是那个时代
不可或缺的食物
红薯菜 红薯馍
红薯稀饭 红薯面条
离了红薯不能活
红薯以各种形式养活着
我的父辈们
这种让人爱恨交加的食物
让他们的胃
一辈子都不会忘记
红薯的品格朴实
就像那个时代的人们
一根短短的茎
只要插进土地的心窝
它就会扎根
踏踏实实地生长
它不择土壤的贫瘠

根须向四周伸展铺张
繁育出一大串子孙
在饥荒的岁月里
红薯竭尽全力
营养着人们羸弱的身躯
一碗红薯汤
也许就能救活一条命
一块烤红薯
就能慰藉孩子们的味蕾
红薯是那个时代的餐饮主角
而如今
在喧嚣的城市街头
香甜的烤红薯
诱惑着
人们匆忙的脚步
只是不知道还能唤起
多少人的回忆

藤的自述(外一首)

路雨

不露声色
不事张扬
更无花容月貌的取悦
请相信
我的一往情深
是对你的执着与专注
一俟爱上了
就难以割舍
就不会轻易言弃
我会倾其所有
用柔韧的身体
牢牢缠住你
一点点
渗透你的肌肤
楔入你的灵魂
谁也莫想插足
不曾想
这种过分的缠绵
会给刻骨的爱
埋下痛的伏笔

风中的落叶
秋后的林荫道上
微风轻吹
女儿突然挣开我
在风中追逐一片落叶
嘴里不停地喊着
妈妈，快看
多漂亮的蝴蝶呀
那不是蝴蝶
是飘落的树叶
女儿停下脚步
好奇地问
妈妈，树叶迷路了吗
它要到哪里去呀，它的家呢
我告诉女儿
那些飘落的树叶
正在寻找它的家
寻找它的根
寻找它的归宿呢
脚下的泥土
就是它的家

月亮海

张怡

我是虚无的孩子
是山是水
是云也是风
是世间万物
夜晚的一切都那么适宜
海欢快地翻腾
风也温柔抚着
瞧啊
连那骄傲的月亮也落入海中
在我触手可及之处
阴沉的夜空
将海面衬得格外安静
墨波进半边天
将云漫鸟
海风不听指挥地自告奋勇
与墨争斗
月亮啊月亮
你从云中钻出来
皎皎流光
竟映得这天地也现了形
骄傲的月亮
今夜大海为你汹涌
海鸥为你低旋
风也为你呼号
像是明白了什么
将云吹得更散
问我，那你想要月亮吗？
我不答，只微笑望着那明亮处
风呼啸着卷起海水
奏响悦耳的乐章